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 東北區辦事處 函

地址：970 花蓮市延平街 163 號
承辦人：羅思成 傳道 0921-896440
電話：(03)834-4232 傳真：(03)835-5505
信箱：northeast43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區各教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0 日
發文字號：真東北牧字第 115-014 號
速 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課程表、報名表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旨：通知本區舉辦「115 年東北區聖樂研習營」相關事宜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教牧組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日期：115 年 5 月 24 日(日)，08:40 前報到。

三、地點：南澳教會。

四、活動目的：透過聖樂相關專題、發聲法、指揮與司琴的實作課程等課程，
提升音樂事奉人員素質。

五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1. 報名費：100 元整，費用包含餐盒費及行政費。(由推薦教會支付)
2. 各組報名擬定報名條件：(由推薦教會認定)
 - (1) 需本會國中以上並有參與音樂事奉之信徒。
 - (2) 指揮組：以擔任教會唱詩禱告會及領詩人員及司琴為主，並鼓勵詩班人員共同報名參加。
 - (3) 司琴伴奏組：各教會現任詩班之司琴伴奏人員。
2. 報名者應參加全部課程，並事先熟練詩歌。
(讚美詩：第 2、415、435、446、455 首)
3. 請自行攜帶聖經、讚美詩，司琴組以五線譜為主。
4. 因應疫情，請自備口罩、水杯、聖經、讚美詩、鉛筆及橡皮擦等用品。
5. 請於 5 月 8 日(五)前，將報名表逕寄至東北區辦事處或傳真至辦事處，
並再以電話聯絡確認(逾時不候、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替補)。
6. 報名人數為 50 人，以宜蘭小區同靈為原則，亦鼓勵花蓮三小區同靈參加。

正本：本區各教會

副本：教牧處、聖樂小組、傳導者、區負責人

順 頌
以 馬 內 利

區負責柯仲平

簽閱	教務/宣道/教育負責人	總務負責人	財務負責人	長執	傳道	
收文 辦理	承辦者：			年	月	日
				字第	號	

115 年東北區 聖樂研習營 課程表

(南澳班)

115.5.24(日)於南澳教會

時間	課程名稱		備註
08:40 以前	報到		聖樂小組
08:40~09:00	開會式		黃釋恆傳道
09:00~09:40	專題：心被恩感的歌頌		方顛茹傳道
09:50~10:20	揚聲讚美-發聲		蔡育霖弟兄 ※以講師指定的讚美詩為發聲教材
10:30~11:50	領詩	司琴(五線譜)	分組課程 張孝瑜姐妹(領詩組) 潘多加姐妹(司琴組)
12:00~13:00	午餐及午休		南澳教會
13:00~14:00	領詩	司琴(五線譜)	分組課程 張孝瑜姐妹(領詩組) 潘多加姐妹(司琴組) ※領詩與司琴搭配討論演練
14:00~15:00	實務呈現觀摩		方顛茹傳道
15:10~15:40	閉會式		黃釋恆傳道

115 年東北區 聖樂研習營 報名表

教會

115. 5. 24(日)於南澳教會

序	姓名	參加組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連絡電話	備註
1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2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3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4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5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6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7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8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詩組(含詩班成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司琴組		

*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1. 報名費：100 元整，費用包含餐盒費及行政費。(由推薦教會支付)
2. 報名者應參加全部課程，並事先熟練詩歌(讚美詩：第 2、415、435、446、455 首)
3. 請自備水杯、聖經、讚美詩、鉛筆及橡皮擦等用品。
4. 請於 **5 月 8 日(五)前**，將報名表逕寄或傳真至東北區辦事處，並再以電話聯絡確認(逾時不候、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替補)。